

萨地克于孜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公众征求意见稿】

萨地克于孜乡人民政府
2025年9月

注：本次成果为草案公示，最终成果以审批文件为准

前言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强化“五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有效传导上位规划目标，推动萨地克于孜乡高质量发展，依据上位规划以及伊宁县相关规划要求，结合萨地克于孜乡实际，特编制《萨地克于孜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是对《伊宁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落实和深化，是萨地克于孜乡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和指导各类建设的行动纲领，是落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空间保障，是编制萨地克于孜乡详细规划的基本依据。凡在规划范围内涉及国土空间开发和自然资源保护利用的各项规划的制定，均应符合本规划。

为广泛凝聚社会共识和公众智慧，现就本《规划》公开征求社会各界意见和建议。

目录

01 规划总则

- (一) 指导思想
- (二) 规划原则
- (三) 规划范围与期限

02 目标定位

- (一) 规划目标
- (二) 规划定位

03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一) 底线约束
- (二)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三)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 (四) 镇村体系
- (五) 产业体系

04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 (一) 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 (二) 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 (三) 林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 (四) 湿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 (五) 草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 (六) 能源资源保护与利用
- (七) 矿产资源保护与利用

05 支撑保障体系

- (一) 综合交通体系
- (二) 公共服务体系
- (三) 市政基础设施
- (四) 安全韧性建设

06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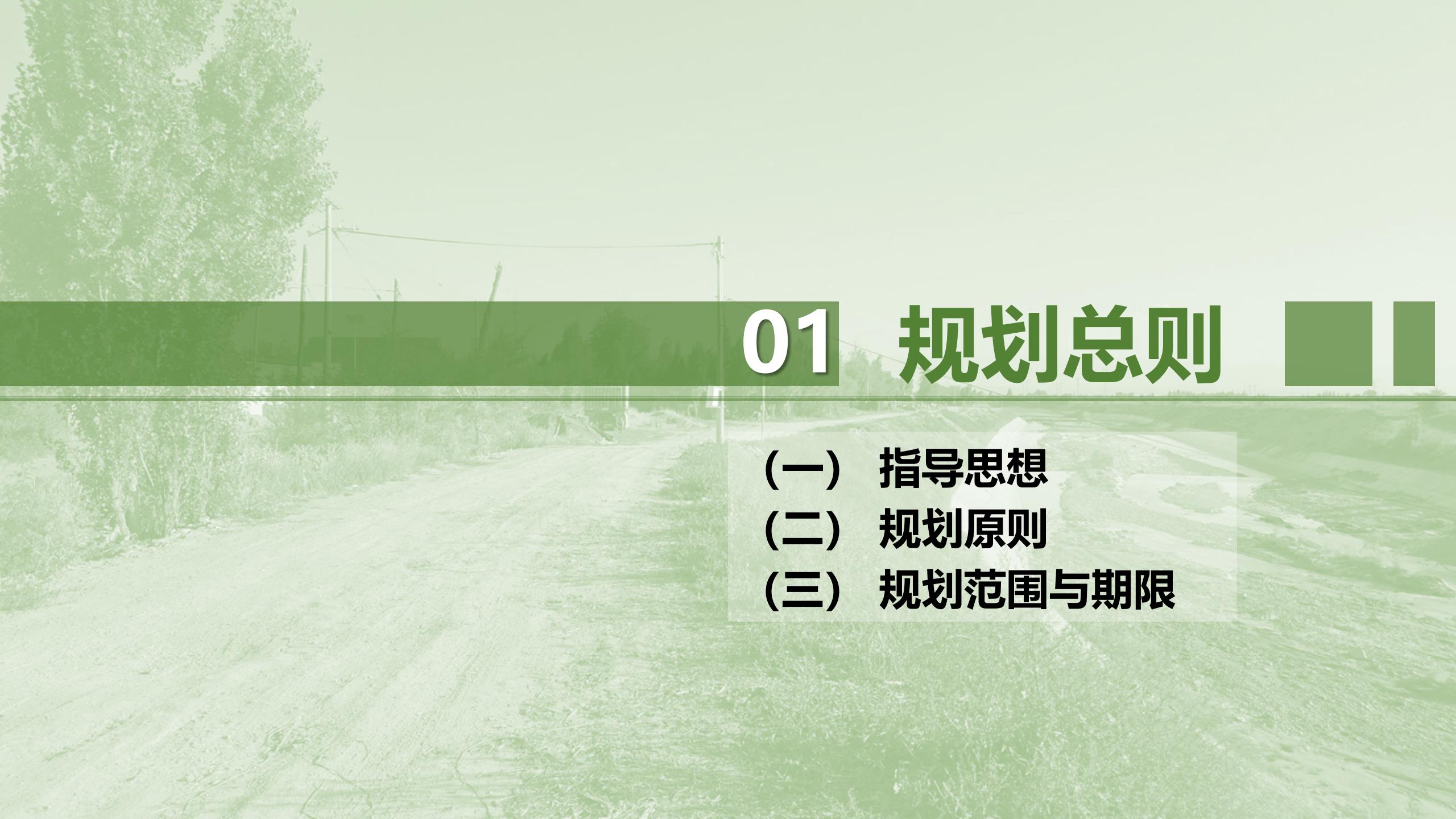
- (一) 国土综合整治
- (二) 生态修复

07 乡驻地规划

- (一) 空间结构
- (二) 用地布局
- (三) 道路交通规划
- (四) 绿地与开敞空间规划

08 规划实施保障

- (一) 强化规划传导落实
- (二) 配套完善政策保障



01 规划总则

- (一) 指导思想
- (二) 规划原则
- (三) 规划范围与期限

01 规划总则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完整准确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牢牢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依法治疆、团结稳疆、文化润疆、富民兴疆、长期建疆，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保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统筹发展和安全，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二）规划原则

生态优先
绿色发展

镇村融合
协调发展

以人为本
节约集约

因地制宜
彰显特色

01 规划总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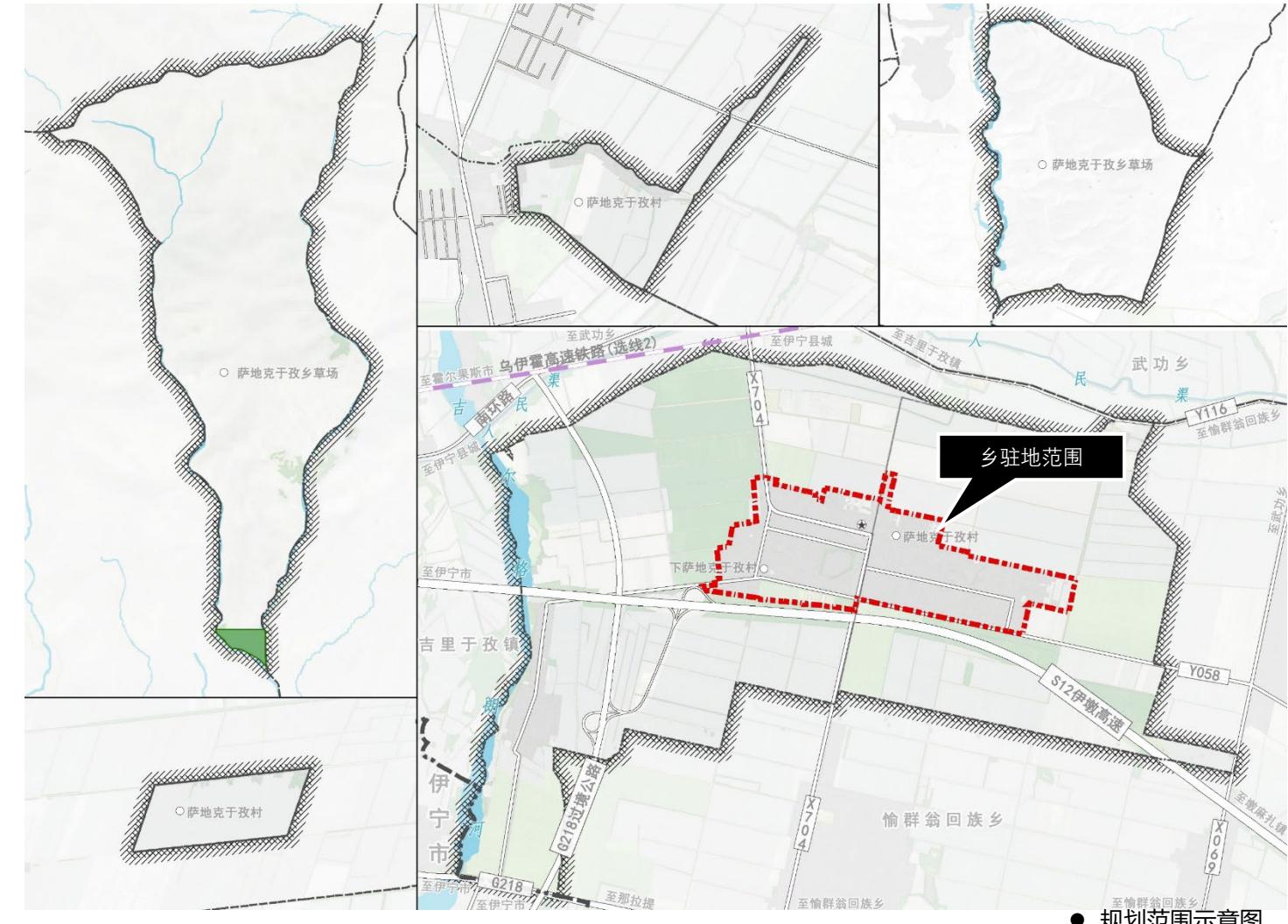
(三) 规划范围与期限

□ 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包含乡域和乡驻地两个层面：

- 乡域层面：包含萨地克于孜乡行政区划范围总面积22.74平方公里。
- 乡驻地层面：以乡人民政府所在村庄的村庄建设边界为基础，划定功能联系紧密、集中规整的区域作为乡驻地规划范围，面积1.80平方公里。

□ 规划期限：2021-2035年





02 目标定位

- (一) 规划定位
- (二) 规划目标

02 目标定位

(一) 规划定位

“两伊”魅力花乡

深挖花卉文化，延伸农业产业链条，以“全国美丽休闲乡村”为支点，探索休闲观光、体验创意、乡村民宿等新业态，推动花卉产业与旅游产业相互补充、融合发展，建设“魅力花乡”。

伊宁特优农牧产品供应基地

立足小麦、玉米、果蔬良好的种植基础，以及良好的交通区位优势，打造伊宁特优农牧产品生产、供应基地。

02 目标定位

(一) 规划定位

2025年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不断优化，三条控制线管控初见成效，乡村振兴取得阶段性进展，推进农牧业产业链延伸。生态环境不断改善，存量空间利用有效加强，基础设施供给能力和民生保障能力明显提升。

2035年

产业现代化生产能力明显提升，三产深度融合发展，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乡驻地综合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显著提高，全面建成“两伊”魅力花乡。

03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一) 底线约束
- (二)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三)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 (四) 镇村体系
- (五) 产业体系

03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一）底线约束

□ 严格落实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

严格落实上级下达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足额划定永久基本农田1.1990万亩，耕地保有量不低于上级下达的耕地保护目标1.2573万亩。永久基本农田经依法划定后，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改变其用途。

□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守护生态本底

落实县级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0.06平方千米。均为天山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保护红线区，位于萨地克于孜乡草场。

□ 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按照相关要求，乡域村庄建设边界规模不超过2020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村庄用地（203）规模，超出部分应在县域内统筹。到规划期末，乡域村庄建设边界规模不得超过192.72公顷。

□ 落实城镇开发边界

依据《伊宁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更新调整的城镇开发边界方案，萨地克于孜乡无城镇开发边界指标。

03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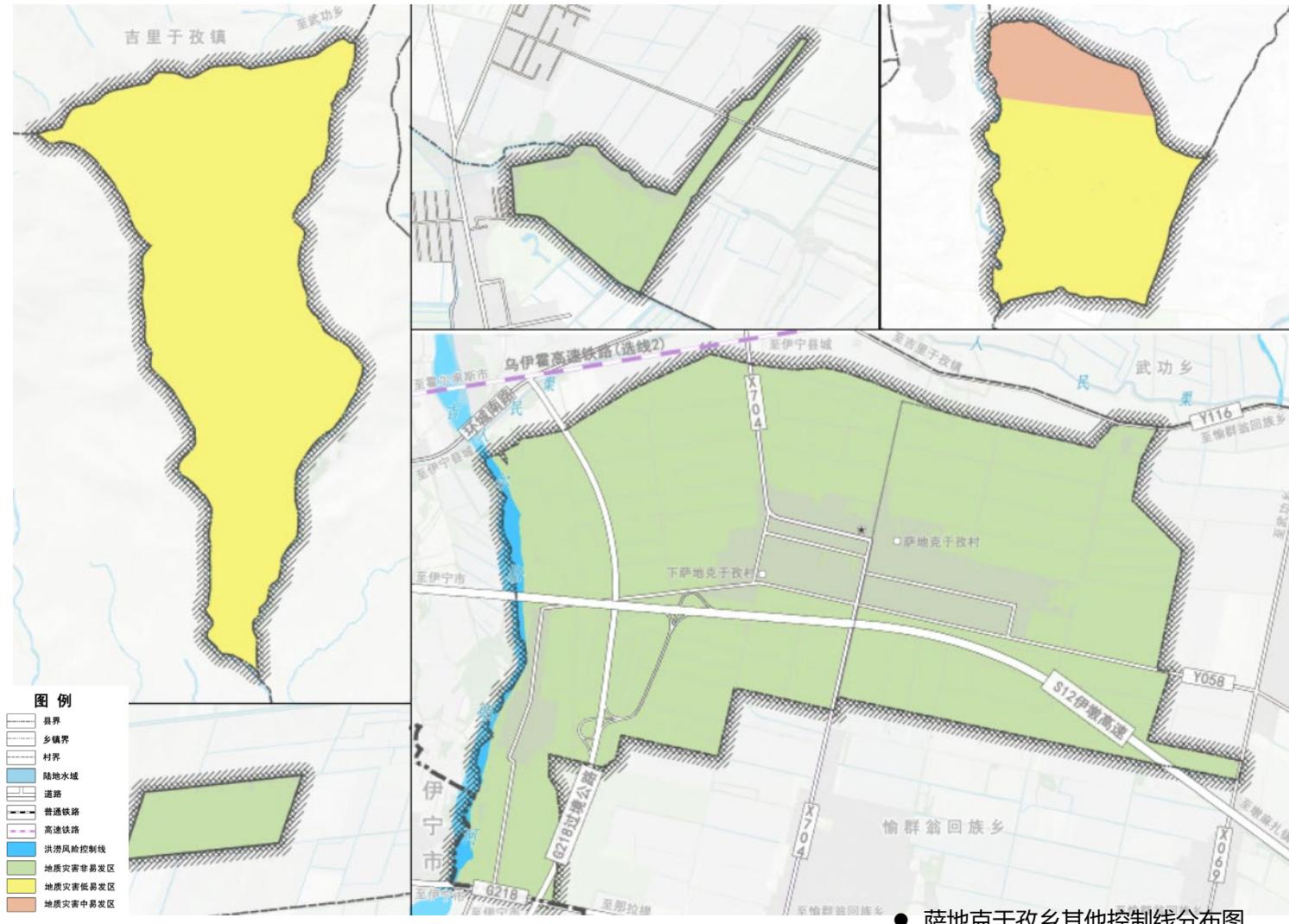
(一) 底线约束

□ 地质灾害风险控制线

乡域地质灾害中易发区6.38平方千米，分布于北部草场南部，低易发区27.51平方千米，不易发区23.55平方千米，乡域不涉及地质灾害高易发区。城乡建设充分考虑地质灾害风险影响。

□ 洪涝风险控制线

以水利部门依法划定的河湖管理范围为基础，划定吉尔格朗河的洪涝行泄、调蓄自然空间划入洪涝风险控制线，总面积6.80公顷，引导各项开发建设避开洪涝灾害风险区，保障防洪排涝系统完整性和通达性，根据洪涝灾害防治工程建设情况适时调整风险管控范围。



03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二)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规划确立“一核引领，一轴带动，三区共兴”的国土空间总体结构：

- 一核：依托乡驻地打造的综合服务核心
- 一轴：依托南北向X704，打造产业综合服务轴
- 三区：综合服务片区
高产粮片区
特色农业发展片区



03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三)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 规划分区与用途管制

一级规划分区	二级规划分区	管控要求
生态保护区	——	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厅字〔2019〕48号)、《自然资源部 生态环境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的通知(试行)》(自然资发〔2022〕142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实行分类管控的管理方式,实行最严格的准入制度,全部按限制建设区进行管理,严禁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开发活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原国土用途,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区内原来的村庄、工矿等用途严格控制建设行为的扩张并根据实际发展需要逐步退出。
农田保护区	——	按照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管控要求进行管控,鼓励该区内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完善农业基础设施,增加有效耕地面积,推进耕地适度规模化、集约化经营。
乡村发展区	村庄建设区	按照人均村庄建设用地指标进行管控,允许为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而进行的村庄建设与整治,严禁集中连片的城镇开发建设
	一般农业区	
	林业发展区	
	牧业发展区	允许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及其配套设施建设,在充分进行可行性、必要性研究的基础上,允许建设区域性基础设施廊道,并做好相应的补偿措施。
矿产能源发展区		作为重要矿产资源开采区或战略性矿产资源储量区,在符合矿产资源规划安排下,允许进行矿产资源开采活动。矿产资源开采应符合绿色矿山建设要求,注重矿产地质环境保护和生态环境保护。矿产资源开采前应保持原土地用途,矿产资源开采完成后,及时开展矿山修复活动。

03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四) 镇村体系

结合上位传导、人口规模和发展重点，构建“乡驻地（一般乡）—中心村—基层村”三级镇村体系。

镇村体系一览表

行政名称	乡村等级	规划人口 (万人)	职能定位
萨地克于孜乡	一般乡	0.6	农牧业发展型
下萨地克于孜村	中心村	0.29	以小麦、玉米等种植为主，扩大果蔬种植规模
萨地克于孜村	基层村	0.31	以小麦、玉米等传统作物种植为主



03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五) 产业体系

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 多产联动、多元经营、共谋发展

方向一 一产筑基，龙头引领

- 产业基础：薰衣草、葡萄等果蔬种植，玉米、小麦等粮食种植。
- 行动举措：引导特色有机智慧种植，打造城郊菜篮、花篮，发展有机花果蔬粮智慧农业，规模化种植。



方向二 二产延伸，丰富产品

- 产业基础：农副产品加工。
- 行动举措：拓展农产品初加工，鼓励和支持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和中小微企业等发展农产品产地初加工；提升农产品精深加工，引入大型农业企业，促进农产品多次加工。



方向三 三产助推，农旅融合

- 产业基础：依托伊犁朗云间现代农业休闲观光园开展鲜花采摘、农业体验、产业研学等。
- 行动举措：依托吉河生态优势及交通区位，扩大花卉品牌影响力，引领生态农业走向全域旅游。



03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五) 产业体系

构建“四区多基地”产业空间布局

■ 四区：

粮食生产功能区 以区域内的优势农作物玉米和小麦种植为基础，严守粮食安全底线。

特色农经种植区 依托县道X704，以现有薰衣草、葡萄、杏子等特优农作物种植基础，逐步扩大规模，打造连片特色农经种植区。

休闲农业体验区 依托吉尔格朗河生态廊道优势以及交通优势，充分借助农业发展农业采摘、实训基地、生态观光、特色民宿、院落经济等旅游业态，延伸农业产业链条。

花卉园艺体验区 以花卉种植为品牌，以庭院经济为抓手，打造花卉园艺体验区。

■ 多基地：

城郊花篮基地、四季果园、农业实践基地、乡村民宿、百花庭院、吉河观光平台、节庆舞台等。



● 产业发展格局及重点项目

04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 (一) 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 (二) 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 (三) 林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 (四) 湿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 (五) 草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 (六) 能源资源保护与利用
- (七) 矿产资源保护与利用

04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一）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将耕地保护目标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指标带位置下达至各村，逐级传导落实到地块，作为规划期内必须守住的保护红线内容。

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各类非农建设选址布局尽量不占或少占耕地。

（二）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强化用水总量强度控制。落实伊宁县水资源总量和强度控制目标，促进乡村发展规模、产业布局与水资源承载能力相匹配。

严格水域岸线空间管控。落实伊宁县河湖管理范围划定成果，严格吉尔格朗河河湖水域岸线空间管控，涉河建设项目依法依规进行审批。

（三）林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严格保护林地资源。严格保护已划入生态保护红线或双评价中评价为生态保护极重要区等生态区域的林地资源，确保林地数量不减少，生态功能不下降。

04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四) 草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加大草原保护力度。落实基本草原保护制度，把维护国家生态安全、保障草原畜牧业健康发展所需最基本、最重要的草原划定为基本草原，实施更加严格的保护和管理，确保基本草原面积不减少、质量不下降、用途不改变。

推进草原生态修复。实施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加快退化草原植被和土壤恢复，提升草原生态功能和生产功能。在超载过牧地区，采取禁牧封育、免耕补播、松土施肥、鼠虫害防治等措施，促进草原植被恢复。

(五) 湿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严格湿地资源保护。乡域湿地主要分布于吉尔格朗河沿岸，湿地资源实行面积总量管控，严格控制占用湿地，落实占补平衡措施，遏制湿地面积减少。

(六) 矿产资源保护与利用

严格落实国家确定的战略性矿产资源开发布局要求，促进煤炭优势矿产的开发，延伸矿产资源产业链，健全乡域矿山环境保护制度和管理体系，建立覆盖全乡域主要矿山的矿山环境动态监测体系。

05 支撑保障体系

- (一) 综合交通体系
- (二) 公共服务体系
- (三) 市政基础设施
- (四) 安全韧性建设

(一) 综合交通体系

□ 乡域综合交通网络

完善高等级公路骨架网，充分融入县域“三横三纵”的高等级公路主骨架网络。

高速公路。现状伊墩高速公路总体呈东西走向，双向4车道，乡域西南侧与G218过境公路交汇处设有1处互通立交。

国道。全线拓宽G218国道（伊宁县县域段），改扩建G218国道达到一级公路技术标准。规划新增G218过境公路，衔接伊宁县中心城区南环路，于乡域西南侧设有1处互通立交出入口。

县乡道路。乡域内形成“一纵多联”的县乡道路网络，优化乡域内交通结构，其中“一纵”包括X704，“多联”包括Y070、Y058、Y059、Y077、Y078等。

村道。规划形成“干支衔接、农旅结合、串联周边、标准适当”的农村公路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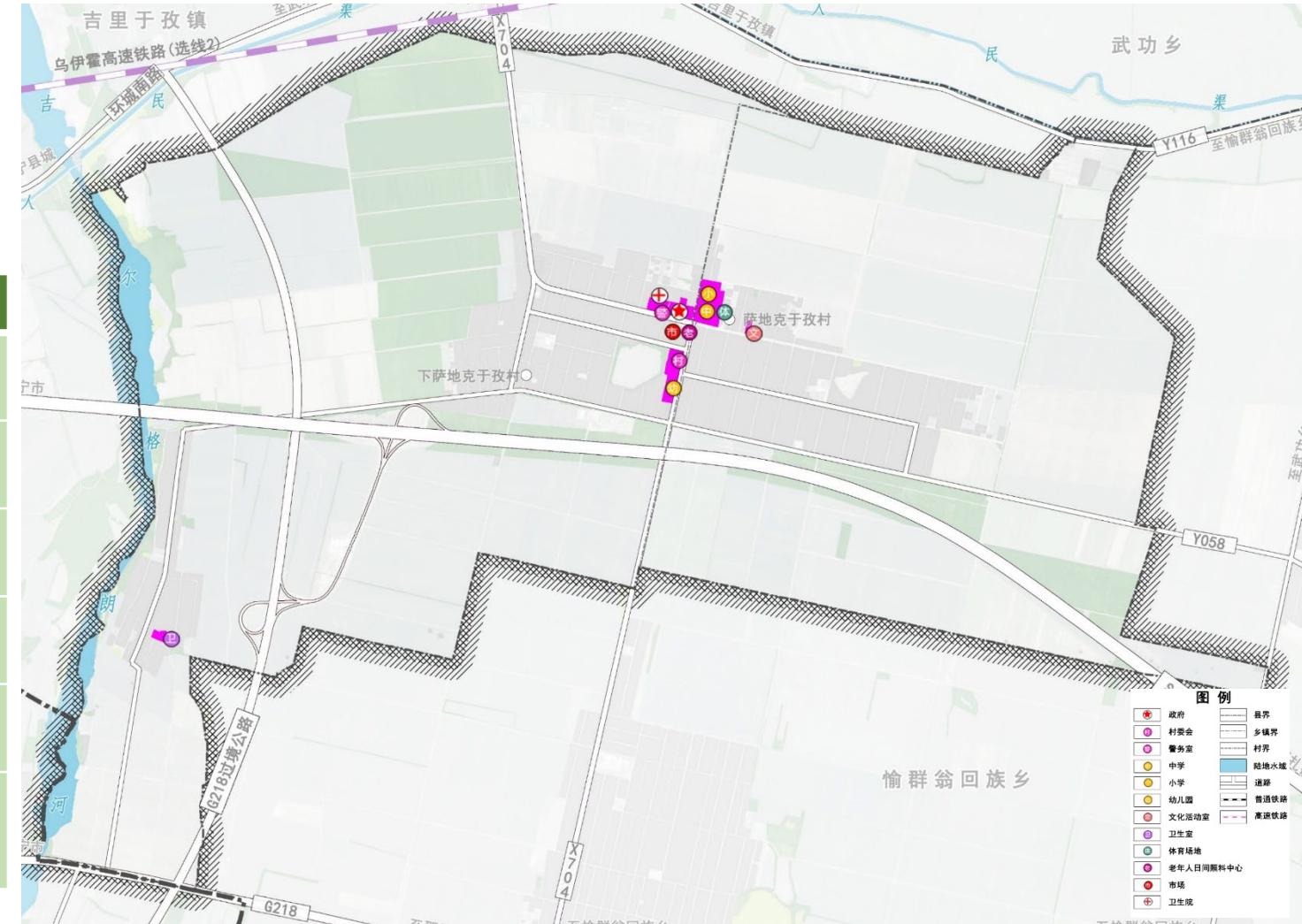
05 支撑保障体系

(二) 公共服务体系

□ 规划构建“乡驻地—中心村—基层村”三级公共服务体系

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标准一览表

类别	乡驻地	中心村	基层村
行政服务	村务室、警务室	村务室、警务室	村务室、警务室*
教育设施	幼儿园、小学*	村幼儿园*	村幼儿园*
医疗卫生	卫生服务站	村卫生室	村卫生室
养老设施	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老年活动室*、村级幸福院、老年日间照料中心	老年活动室、村级幸福院*、老年日间照料中心*
商业服务	集贸市场、金融电信服务点、快递服务站	便民农家店、金融电信服务点、快递服务站	便民农家店*、金融电信服务点*、快递服务站*
文体娱乐	文化活动室、室外综合健身场地	文化活动室、农家书屋、健身广场、红白喜事厅、特色民俗点	文化活动室、农家书屋*、健身广场、红白喜事厅*、特色民俗点*



● 乡域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

(三) 市政基础设施

□ 给水工程

最高日用水量约700立方米/日，规划由伊宁县城乡一体供水工程供水，水源为吉尔格朗河地表水。完善乡域供水管，实施老旧管网改造。

□ 排水工程

平均日污水量约420立方米/日，新建萨地克于孜乡污水处理厂，规模420立方米/日，位于下萨地克于孜村吉尔格朗河东岸，占地面积0.5公顷，完善乡域污水管网。

□ 环卫工程

垃圾高峰日产生量约7吨/日，垃圾转运设施依托中心城区垃圾转运站，生活垃圾按照送至伊宁县城垃圾分类处理处置终端设施，完善乡驻地公共厕所、农村生活垃圾收集点等环卫公共设施布局。



(三) 市政基础设施

□ 电力工程

保留现状110千伏伊宁县变供电电源，装机容量40+50兆瓦安，乡域范围不再新增高压电力设施。

□ 通信工程

加快5G基础设施建设。乡驻地按照300—400米服务半径设立5G基站；农村按照500—600米服务半径设立5G基站。

□ 燃气工程

乡驻地采用管道天然气供气，新建1座配气站；乡村生活能源主要为瓶装液化气、电力等。

□ 供热工程

因地制宜采用“集中供暖+分散供暖”方式取暖。新建一座热源站，占地面积约0.5公顷，乡驻地新建住宅小区、公建采用集中供暖方式。



(四) 安全韧性建设

□ 抗震减灾

基本地震动峰值加速度值0.20g，抗震设防基本烈度8度，提高农村建设工程抗震性能。

□ 防洪工程

防洪标准10年一遇，完善吉尔格朗河护岸工程，保障沿河村庄防洪安全。

□ 消防工程

依托乡政府组建政府专职消防队，结合村委会、学校等设置微型消防站，完善消防供水、通道、通信设施，提高初期火灾扑救能力。

□ 应急设施

依托乡政府建设防灾指挥中心，结合小学、广场等建设应急避难场所，以G218国道为对外避难疏散通道，以Y058、Y059等为避难疏散主干道。



06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 (一) 国土综合整治
- (二) 生态修复

06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一）国土综合整治

农用地整治

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适度开展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改造中低产田，提高耕地综合生产力，建设高标准农田，提高耕地质量；科学开展非耕农用地复耕，增加耕地数量。

有针对性地采取田块平整、渠网配套、路网建设、培肥地力等措施，稳步提高耕地质量，形成抗旱防涝、高产稳产、集中连片、成规模的高标准农田。整治过程中全面完善农田基础设施，提高农田整治工程标准。规划期内主要在萨地克于孜村和下萨地克于孜村进行农用地整治与高标准农田建设，力争实现整治区内耕地利用等提升0.1个等级。规划耕地提质改造区815.26公顷，主要涉及下萨地克于孜村和萨地克于孜村。

以居民意愿为主，综合考虑经济效益、难易程度、恢复成本、分布条件、社会风险等因素，以“双恢复”园地和耕地后备资源调查成果为底，结合耕地闲置非耕农用地，尽量与周边耕地连片，不影响乡驻地发展，通过深耕松土、覆土培肥等措施，适度开垦耕地。**规划耕地恢复开垦区6.19公顷，主要分布在下萨地克于孜村。**

建设用地整治

稳慎开展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适度推进居民点集中布局。通过村庄建设用地调整优化，形成功能结构协调有序、空间布局合理的农村居民点体系，全面改善农村整体面貌，建设生态宜居的乡村生活空间，保护乡村特色风貌。乡域内农村建设用地优化区域主要分布在下萨地克于孜村和萨地克于孜村。

(二) 生态修复

□ 重要生态保护功能区

乡域北部草场涉及零星生态保护红线5.97公顷，属天山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保护红线区，以生态保育为主，保护目标为水源涵养。

□ 生态修复重点区划分

乡域范围划定3个生态修复重点区，分别为吉尔格朗河流域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重点区、伊北矿区矿山生态修复重点区、南部草场草原生态修复重点区。

□ 生态修复重点项目

规划实施生态修复重点项目2项，其中，矿山修复类1项、水生态修复类1项。

07 乡驻地规划

- (一) 空间结构
- (二) 用地布局
- (三) 道路交通规划
- (四) 绿地与开敞空间规划

07 乡驻地规划

(一) 空间结构

□ 一核一带三片

一核：以乡驻地为核心，整合公共服务资源，建综合服务核心区，强化辐射，成全域“心脏枢纽”。

一带：南北协同发展带（沿X704）依托交通，强化与伊宁县城衔接，承载产业协作等，打造城乡联动带。

三片：两个品质生活区，升级居住与配套，建现代化生活区；公共服务区依托核心，聚集教卫资源，优布局提品质，形成高效服务核心。



(二) 用地布局

结合规划空间结构，根据地块的现状特点和实际需求，在乡驻地南侧新增一处物流仓储用地、一处商业服务业用地和一处广场用地。

(三) 道路交通规划

□ 完善乡驻地路网结构

规划期内对X704、进行升级改造、拓宽并实施黑化工程，全线提升为二级公路，显著提升对外通行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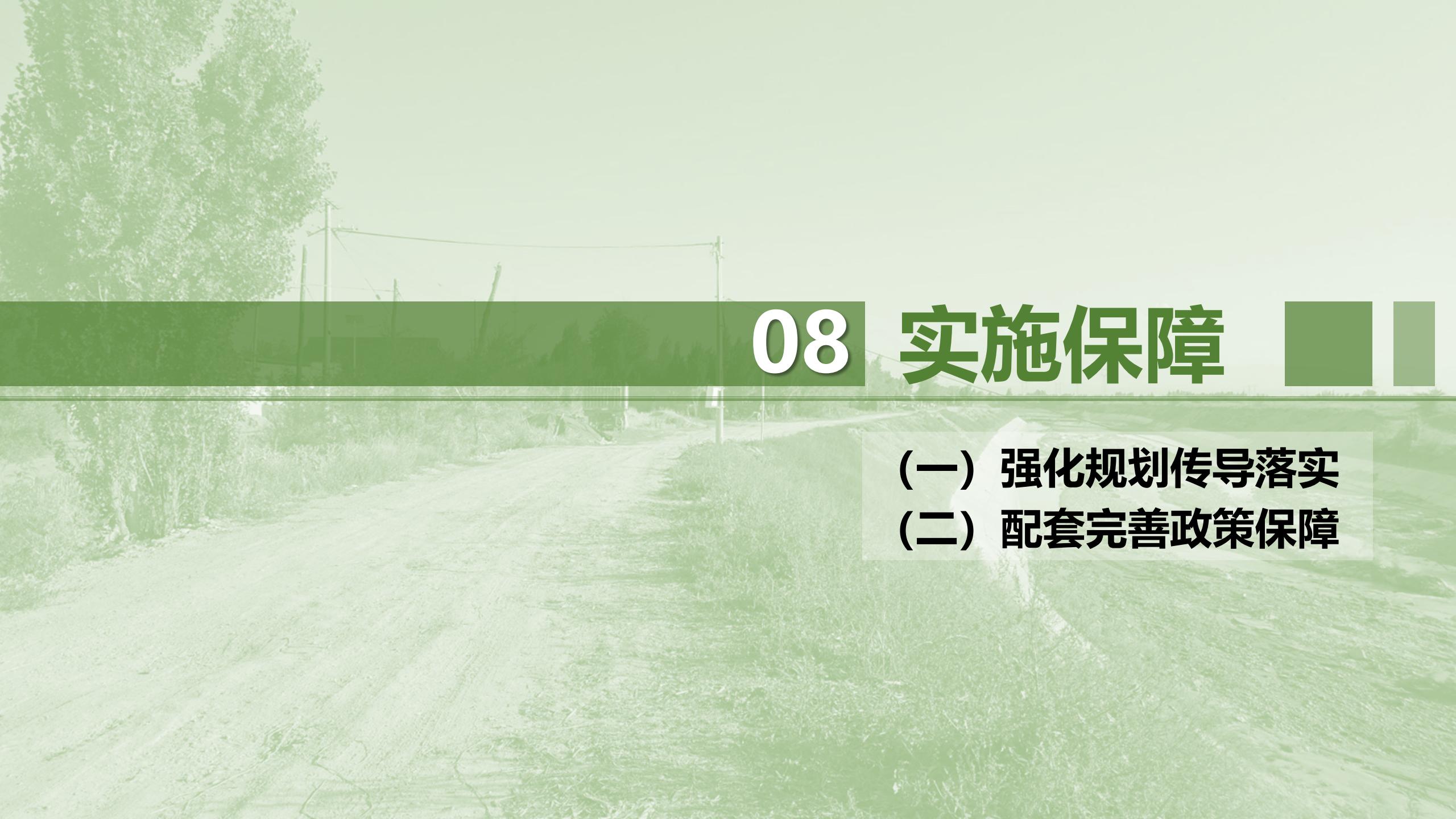
乡驻地规划道路形成“两横一纵”的道路网布局。结合现状地形、道路条件，打通断头路，保障乡驻地次干路、支路连通性，提升路网通达度，总体路网呈方格网布局形式。

两横：Y077+Y078、Y058；
一纵：X704。

□ 规划交通设施

结合功能条件、用地需求在乡驻地规划新增1处季节性停车场。





08 实施保障

- (一) 强化规划传导落实
- (二) 配套完善政策保障

08 实施保障

(一) 强化规划传导落实

落实上位规划

落实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提出的重要指引及管控内容，包括规划目标、规划定位、规划分区、重要控制线、要素配置等内容。

村庄规划传导

对各乡村单元提出分类指引、发展方向等引导，将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等底线管控的指标规模和空间布局传导至乡村单元，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二) 配套完善政策保障

加强组织保障

成立由乡政府主要领导牵头的国土空间规划实施领导小组，统筹协调规划落实工作。建立“乡-村”两级联动的规划实施机制，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协调解决跨部门、跨层级问题。提高规划技术水平，建立与乡村规划师挂钩的实施项目协调议事制联席会，由乡村规划师组织协调各条线的实施项目和安排。

加强组织保障

形成国土空间规划数据库，与规划成果同步上报。规划数据库按照统一的数据库标准与规划编制工作同步建设、同步报批，并及时将乡镇级规划成果数据纳入县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和国土空间“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实现对乡镇规划的精准实施、实时监测、及时预警和定期评估。

加强组织保障

依托县级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建立规划实施智能分析模块，对用地审批合规性、生态保护红线占用等场景进行自动化校验。组织国土空间规划中各类管控边界、约束性指标等管控要求的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将国土空间规划执行情况纳入自然资源执法督察内容。

加强组织保障

坚持开门编规划，建立全流程、多渠道的公众参与和社会协同机制。在规划编制阶段，广泛调研社会各界意见和需求，深入了解人民群众所需所急所盼；充分调动和整合各方力量，鼓励各类相关机构参与规划编制；健全专家咨询机制，组建包括各相关领域专家的综合性咨询团队；完善部门协作机制，共同推进规划编制工作。

【公示时间】

2025年9月26日至2025年10月25日，共30天

【公示渠道】

伊宁县人民政府网、伊宁县零距离微信公众平台

【公众意见提交途径】

电子邮箱：伊宁县自然资源局 122548117@qq.com
萨地克于孜乡人民政府 1980812829@qq.com
联系方式：伊宁县自然资源局 0999-4022830
萨地克于孜乡人民政府 15894166490
邮寄地址：伊宁县自然资源局（伊宁县富民路4号）
萨地克于孜乡人民政府
邮 编：835100
(邮件标题或信封封面请注明“萨地克于孜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意见建议”字样)